

呼喚「含羞草」

陳毅元帥曾作過一首五言詩《含羞草》，詩曰：「有草名含羞，人豈能無恥？魯連不蒂秦，田橫刎頸死。」從含羞草對外界的特異反應說到人格操守與榮辱氣節，以草諷人，言淺意深，所以雖然祇有區區四句，卻有振聾發聵之效。

老祖宗是很重視羞恥感的，「知恥」更是中國文化人的傳統美德。許由聽了堯請擔任九州長的話，感到很羞恥，要用泉水來洗淨耳朵；魯連在秦軍圍攻邯鄲時，英勇無畏，怒斬前來勸降的說客，激勵將士決不屈服於強大的秦國，挽救了一座危城；田橫在劉邦稱帝後，率五百眾逃居海上，寧肯全體引頸自刎，也不甘跪拜強權階下；管寧和華歆本是朋友，但華歆讀書時三心二意，羨慕做官的華衣車仗，管寧恥與為伍，割席絕交；嵇康鑒於魏晉吏治腐敗，接到朋友山濤勸他出來做官的信，引以為恥，憤而書寫《與山巨源絕交書》……

世界上無恥的人很多，如盜匪、流氓、無賴、騙子、貪官、賣國賊等，他們的無恥本在意料之中，套用詩人北島的一句名言：「卑鄙是卑鄙者的通行證」，他們就是靠無恥活在世界上的。老實話說，這些人的無恥並不可怕，誰

也沒有指望他們當「含羞草」，在民衆眼裡，他們本就是無恥之徒，社會渣滓，自有法律和正義之劍在等著他們。可專家學者、知識分子，學的是禮義廉恥，講的是道德操守，在民衆眼裡是社會精英，道德楷模，「社會的良心」，如果連他們也紛紛變得無恥了，沒羞沒臊，厚顏無恥，這個社會就徹底墮落了。

時下，一些文化人的恥辱感確有淡化趨勢，就說這愈演愈烈的剽竊抄襲之風，就讓人無法容忍。近來，媒體陸續曝光了幾例教授、博導、大學院長、校長、出版社社長、院士的論文、著作抄襲消息，作為那些很有身份的文化人，本應當無地自容，趕快引咎辭職，捲鋪蓋走人，從此銷聲匿跡。可是，人們看到的卻是另外一種情形，「笑罵由你，博導、校長我自為之」，居然還恬不知恥地在主持工作，指導研究生，當評委，開講演，毫無羞愧之意。不由得不讓人歎息：這些人臉皮真夠厚的，堪稱當代「厚黑」大腕。

最近，季羨林教授仙逝，細想一下我們和大師的差距，除了學養、造詣、成就外，還有一點就是「羞恥感」。季羨林以名不副實的冠名為恥，一辭再辭國學大師頭銜，高風亮節，令人仰止。我以為，學習大師就應先學其「羞恥感」，做法其道德文章，因而，我們既要呼喚新大師脫穎而出，也要呼喚「含羞草」遍地盛開。

愛是恒久忍耐

發脾氣的人，會傷害人，其實他自己也被傷害。常發脾氣，不但表示不夠成熟，更可能是個心理病人。這病人的病症是不斷在傷害自己。

如果一個小孩拿刀傷害自己，你會不顧一切把他的刀奪過來，但對發脾氣傷害自己的人，我們沒有說服他放下刀，反而也變成小孩，拿起刀跟他對打。夫妻吵架，說白了，就是兩個孩子在拚個你死我活。需要第三者搶下兩個人的刀。要停下爭吵，祇有一個可能，其中一個必須成長為真正的成年人，否則祇有傷害婚姻，傷害下一代。

離婚不是好方法，離婚也不能幫助孩子變成大人。祇是讓一個不成熟的人換個環境。若離後再結，除非新配偶成熟，能容忍和饒恕，否則問題仍然延續下去。

年輕女孩對婚姻的憧憬，是「找到一個極愛我的人」，這是幻想。人人都祇愛自己，哪肯捨己愛你？即使真有這人出現，你也不會珍惜，幸福來得太易，人不會珍惜。正確對婚姻的態度是：「找到一個我極愛的人」，有個關懷和照顧的對象，即使對方原來也是個動不動拿刀傷害自己的孩子，在過程中甚至亦傷害了你，仍溫柔憐憫凝視著他，像護士看護病人，直到他「有天痊癒」。沒有相當的愛，做不到。

婚姻是一個冒險，如果你祇想身邊有人日日夜夜愛你。婚姻其實是兩個孩子的成長過程，其中愛是關鍵。離婚率愈來愈高，證明現代人的愛不夠，愈來愈自私，要求愛的多，付出愛的少。不能奢望進入婚姻的人是心理治療師，但愛本身就是最好的治療。不是適婚年齡就適合結婚，是否適合結婚，要看你是否準備為所愛的人無盡忍受，長期痛苦。

被迫戀童

幼模潮席捲香港書展，搶盡風頭，什麼名作家與不知名作家全部黯然失色。管你伏案多年，嘔心瀝血，作品依然滯銷，真是「十年窗下無人問」，而幼模的寫真集卻一版再版，個個「一脫成名天下知」，「遂令天下父母心，不重生男重生女」矣。

模特兒是個專業，這個行業似乎沒有年齡規限，所以現在忽然湧現出這些女孩會被冠以「幼模」稱號。初時有點叫人摸不著頭腦，後來才發覺原來是因為她們跟傳統模特兒不盡相同，很多賣的似乎更多是色相。

這部分幼模，可以說是這個物慾橫流，鼓吹走捷徑的社會的畸形產物。無論電視劇也好，所謂勵

志的真實故事也好，不時強調「要在××歲前搵到我的第一桶金」，以致搵快錢成了香港年輕人的「奮鬥目標」，「萬般皆下品，惟有快錢高」。

為了搵快錢，男孩子呢，沒本錢的，可以靠非法的偷呢拐騙，有點本錢的可以靠合法的投機炒賣；女孩子則更方便了，有的是天賦本錢——青春和色相可供出售。姿色稍遜的，可以去搵掙，小規模地零沽，略有姿色的，可以做幼模，大規模地批發。

於是，我們在報紙娛樂版甚至新聞版上，經常見到這些十來歲的小女孩的乳波臀浪，全港讀者彷彿在被迫戀童，好此道者更不必再冒險到網上下載了。

麥兜的膠擦

被麥兜感動，始自九十年代的一幅四格漫畫，那時麥兜尚未成名，瑟縮報章副刊內。九七回歸前多年，鋪天蓋地都是回歸新聞，政客們的呼喊狂號、政權交接之風起雲湧，掀動著人們的喜怒哀樂。

那四格漫畫很簡單，麥兜四週的人都在談論「一九九七」問題，麥兜一臉茫然地問：什麼是「一舊膠擦」的問題？

讀報能令你當頭棒喝之時刻不多，麥兜的問題，正是少數之一。彈指十多年，自更明白，一切皆是過眼雲煙，那年那天，祇是歷史長河的一雲浪花。

麥兜的作者們很聰明，他們在販賣純真。麥兜單純、愚鈍、一片天機，人們把自己曾幾何時擁有過的赤子之心，投射到麥兜身上，回味世界曾是那麼的單純、幻想自以為還保留著那麼的一點天真。醒目的香港人當然明白，為免如麥兜般一敗塗地，現實裡我們早已妥協。麥兜的每個笑話，都滲著淡淡的哀愁，乃因為看麥兜如看到內心深處的自己，一種自虐的快感，為逝去的純真、那些生命中抓不著的時刻，好好悼念。

電影院裡，小朋友高聲又笑又叫，總有一大群成年人，在光影下默然，想起自己消逝的理想、失去底線地妥協、被埋沒的純真，祇能暗地痛哭一場。

假如中午無人約，我通常一個人午餐，皆因我有個至好良朋作陪。那是什麼？是一部MP3。MP3當然不稀奇，之所以是良朋佳伴是因為裡頭錄的淨是我所喜歡的音樂。都是古典的，巴哈、莫扎特、蕭邦都有，演奏者也都是名家：羅斯卓波維奇、詹姆士·高威、帕爾曼……

跟這些良朋佳伴在一起，我會覺得十分的輕鬆寫意。鋼琴、小提琴、大提琴、長笛，美妙的音符伴隨著思路，記憶中那些美好的日子、美好的時刻像電影一樣，在眼前一一出現。生活中那些不如意的事，種種的煩惱，隨著悅耳的樂曲也會消失。

上班一族午膳，排隊、拿飯、等座，人頭湧

湧，但祇要一坐下來，耳機往雙耳一塞，就可以遠離煩囂，去到一個飄浮著天籟的世外桃源。

我老是非常的慶幸與感恩，從小大到工作的幾十年，都有些對我非常好、真誠愛我的好朋友。是誰說的？把人生美好的片斷和片刻回憶串連起來，就是一串無價的珍珠項鍊，時時可以戴在胸前。

聽著熟悉的音樂，想著熟悉的笑臉，你的心會甜如蜜，你的歡愉來到心間，你感覺著世間的美好、人生的快樂，你會覺得那些煩惱多麼微不足道。然後你從心底裡笑了出來。走過商場的大鏡子，你駐足，仔細看看自己，你發覺自己今天好美麗。

私刻《明史》案

平心而論，知識分子舞文弄墨，敢跟皇帝公開叫板，存心搗亂者，極少極少，大多數，或是出於不通時務，不曉世事，不夠檢點，不知深淺；或是出於無心之失，偶然之錯，行文不慎，落筆走火；或是出於不知好歹，秉筆直書，不知忌諱，碰上槍口而犯了錯誤。若遇到心胸寬容的領導人，放他一馬，諒他一條砧板上的魚，又能蹦得多高？但中國大多數皇帝，哪怕胸無點墨者，都患有意識形態恐懼症，哪怕是在字裡行間的蛛絲馬跡，也是不能隱忍的。所以要收拾他認為是跟他搗亂，其實未必就是真敢搗亂的知識分子，常常採用文字獄的手段，殺一儆百，使士子們噤若寒蟬。

然而，封建社會裡的文人，若是一個真正的藝術家，無論是優處廊廟，還是卑居林下，其良知是不允許在老百姓的疾苦前面背過臉去的，因此，難免就要發出一些皇帝老子上不愛聽的聲音。可是，大多數皇帝，日理萬機，忙得不可開交，未必有可能發現文人們「反動」、「惡攻」、「大不敬」、「推翻政權」的言論，這就給整文人的小人們，提供了一個立功邀賞，如魚得水的廣闊天地。經過他們的提醒、暗示、告發、揭發、大批判、小報告、咬耳朵、檢舉信，把皇帝這根神經挑動起來，於是，磨刀霍霍，知識分子的血光之災，就降臨而來。

私刻《明史》一案，株連之廣，殺戮之衆，妻女沒為奴婢，家人流徙邊城，處罰的狠毒程度，令人髮指，但被康熙賞賜所沒收莊廷鑑全部財產的揭發者，偷偷躲在一邊躲，樂得嘴都合不攏，也是事實。

小人之可惡，可恨，可怕，由此可見。修史一事，新政權是很忌諱的，官方早於1645年（順治二年）就設立《明史》館，固然是為了總結前朝的成敗得失，更主要還是為了新政權御臨天下，一統江山的需要。作為外族統治者，如何抹去殘酷屠殺的可恥記錄，如何修改對於自己以往的不利記載，如何證實其統治中華的合法合理，這一切，絕對要求輿論一律的。因此，私人治史，自說自話，很大程度上具有相當風險。如受莊案牽連的查繼佐，他著的《罪惟錄》，一直在夾壁牆裡藏到辛亥革命後才公之於世。可見莊廷鑑在這個危險領域撈到些什麼，明擺著是在討死了。

問題在於莊廷鑑很有錢，錢多了，人就會發燒，就想辦法消費，但他不像別的富家翁，或討幾個小老婆，或養幾個女戲子，或蓋幾處大宅院，或買若干假古董；要不，捐個候補道台，弄個不大不小的官來做做，這些，他都不屑於干，而是一心求名。

名，有兩種求法，一種是靠自己點滴積累，很慢，也很辛苦，一種說來就是所謂捷徑了，莫過於買名，祇要捨得扔鈔票，多大的名都可以到手。時下一些老閹，找作家給他寫傳記，一些明星，求槍手給他寫身世，一些官員，要記者給他寫專訪，一些健兒，讓左右給他寫生平，都耐不住地走這條捷徑，實在是求名之慾火在胸中折騰的結果。不過，莊廷鑑富而求名，祇求文名，雖說附庸風雅，但也雅得大氣。頗花費了一些銀兩，成立了以他為首的《明史》編纂委員會，甚至邀請了像查繼佐那樣的歷史學家，幫他主持筆政。莊廷鑑出手大方，潤筆費每千字白銀三十兩，以人民幣二百二十元一兩換算，每個字應為六元六角，那確實具有誘惑力的。

不知是老天成全他呢，還是把他往火坑裡推，事情就是這樣的湊巧，正好有一部尚未脫稿的手抄本《明史》，流落民間，因子孫不爭氣，在找買家。據《郎潛紀聞》，「明相國朱文恪公，嘗作《明史》。國變後，朱氏家中落，以稿本質千金於莊廷鑑，廷鑑家致富，因竄名己作刻之。」

但是，在刻印付梓時，發現手稿中的崇禎一朝史實，付之闕如。因為原作者朱國禎為明人，寫此書時，明尚未亡，他無法預知朱由檢最後會在景山歪脖樹上吊死，故而他手拿出來的實，是一部未完成的《明史》。於是，續作補璧的重任，落在查繼佐的頭上。根據他著作的《罪惟錄》一書，這位有成就的晚明史專家，應該是當仁不讓的。現在很難瞭解富翁莊廷鑑除了求名以

良伴

外，是否也有一點與清廷抗禮的叛逆意識？但查繼佐確是反清復明的堅定分子。於是，在他筆下，「補崇禎一朝事，中多指斥昭代語」。

「補寫崇禎朝和南明史事，奉南明史事，奉南明弘光、隆武、永歷傳為正朔，用永歷等朝的年號，斥明將降清為叛逆，更直呼努爾哈赤為『奴酋』、清兵為『建夷』。」

我一直在想，莊廷鑑雖然因重病雙目失明，但原非目不識丁之人，十五歲即為貢生的他，肯定會讓別人一字一字念給他聽，會感覺不出續稿中的犯禁違礙之處？也許，他早先下定決心編纂《明史》，是有意要與官方的史館唱唱反調，回歸歷史的真貌吧？如果是這樣，那他可比當代花錢買名的名流，自費出書的作家，僱人寫傳的老闆，求人吹噓的官員，可敬可佩多了。接著，他又竊下另一大錯，把自己的大名印上去，還嫌不過癮，買名以後，還要借名，在這部已是他領銜主編的《明史》上，「卷端羅列諸名士，蓋欲藉以自重。故老相傳，二百餘人中，多半不與編纂之役。」所以，《郎潛見聞》的作者陳康祺歎曰：「甚矣，盛名之為累也。」

接著，可怕的小人登場了。「歸安知縣吳之榮罷官，謀以告訐為功，借此作起復地，白其事於將軍松魁，魁移巡撫朱昌祚，朱牒督學胡尚衡，廷鑑並納重賂以免，乃稍易指斥語重刊之。之榮計不行，特購得初刻本上之法司，事聞，遭刑部侍郎出獄。」

這位告訐私刻《明史》案的主角，則是屬於喪心病狂的無恥之徒了。如果他拿到這部書，明知不妥，也不想害人，懶得告密，看看，放在書櫥裡，也就拉倒。我想，皇帝不會跑到琉璃廠書肆去翻找違禁書籍，找不到口實，自然沒法掀起一場大規模的政治運動。世事之惡，人心之壞，就在作俑者存心挑起事端，好從中大撈一把。吳之榮是知識分子中最歹毒的一類。不惜以他人的頭顱和鮮血，來染紅自己頂子，也是古往今來屢見不鮮的陞官發財之道，這個被罷了官的壞蛋，正愁找不到一個立功的機會，如今等於從天上掉下來的餡兒餅，他有什麼理由不出賣同類呢？

他第一次跳出來告，被莊廷鑑攔下來了，因為出版家有錢，貫通關節，將書中違礙處改了改，也就朦朧過關了。哪知道，他是那種

典雅華美數崑劇

崑劇又稱崑曲，有逾六百年的歷史，是中國最古老的戲曲聲腔和劇種。它是從元末明初在江蘇崑山一帶流行的「崑山腔」，吸收北曲及其他聲腔的優點，加以改造、發展而成。

崑劇集歌唱、舞蹈、武術、文學等傳統演藝為一體，是綜合的表演藝術。它每齣戲都是以曲牌構成，即中國古典文學中的曲牌體；而豐富的戲碼和典雅華美的曲詞均文學性高，有如婉約淒美的詩詞。念白以中州韻白為主，丑角則用地方白：蘇白、揚州白等吳方言。由於崑劇的音樂和表演技巧對現代全國大部分聲腔劇種影響深刻，故被尊為「百戲之祖」，特別是京劇的各類角色性格唱法，都是從崑曲發展出來的。而現今的川劇、越劇、婺劇、桂劇、湘劇、贛劇、甚至粵劇，均可以發現崑曲的部分戲碼，聲腔和曲牌。

由於取材自宋元南戲的崑曲，創作及改編的作品如四大南戲《荆釵記》、《白兔記》、《拜月亭》、《殺狗記》，湯顯祖的「玉茗堂四夢」《牡丹亭》、《紫雲記》、《邯鄲記》、《南柯記》，以至洪昇的《長生殿》、孔尚任的《桃花扇》等，均是歷演不衰的戲曲文學名著。所以自明中葉蓬勃發展，至清初的全盛期，在戲曲界獨領風騷達二百年之久。隨著徽班於清中葉晉京，衍生京劇流行全國，崑劇逐漸式微，但得名伶梅蘭芳、韓世昌、俞振飛等堅持崑曲的演出，使它繼續流傳。

崑劇於二〇〇一年獲聯合國教科文組

咬住一口，死也不肯松嘴的敗類。第二次又跳出來告，更卑劣無比地將未修改的原版書送上去，這一回，告成了。他之所以一告再告，吃准了皇帝對於文人壓根兒的不放心，他抓住這部私刻《明史》中對滿清入關的不敬文字，無限上綱，告一個「人還在，心不死」，留戀殘明，妄想復辟那失去的王朝，這罪名還不夠大？

凡是幹這種賣人勾當的敗類，下手時手是一點也不抖的。老實講，當時的清政府，君臨天下，統治著偌大的還未完全控制的國家，不能不對被統治者中的知識分子保持著高度警惕；尤其對那些具有反清復明意識的精英人士，正愁找不到機會來個一網打盡呢！好，正中下懷，於是，皇帝拍板，第一，「之榮卒以此起用，並以所籍朱佑明之產給之，後官之右僉都。」這也是所有「作俑者」為之奮鬥的原動力。第二，很簡單，一個字：「殺！」大批人頭落地。

這種食肉類知識分子，因為吃慣了人血馒頭的緣故，上頭一有動靜，他們馬上撓胳膊挽袖子，尋找吞噬對象，上頭沒有動靜，他們也會挑事，讓上頭有動靜，然後趁機好咬誰一口，所以，盡量躲他們這些，也算是一種消滅的保全方法。

1662年（康熙元年）8月的私刻《明史》一案定讞，莊廷鑑雖死，仍被掘墓刨棺，梟首碎骨。

死得最冤最無辜的，莫過於那些列入編纂委員會的一班名流，有的知道自己掛名，有的甚至不知道自己掛名；有的收到信封裡裝著的審讀費，有的光聽說有好處費還沒拿到，結果，吃了大官司。莊廷鑑，也像現在的書商一樣，講生意經，以為掛上這些大牌，大腕，大老，大人物的大名，一可顯出學術品位，二可在圖書市場上擁有賣點。誰知道，大清皇帝正想殺雞給猴看，要漢族知識分子規矩矩做事，老老實實做人，於是，這些名流，閉門家中坐，禍從天上来，一個個手鍊腳鐐，押赴刑場，皆做了刀下之鬼。據鄧之誠的《清詩紀事本末》載，此案被處死者達七百多人，而陸莘行的《老父雲遊本末》則說誅殺超過千人。

清人龔自珍詩云：「避席畏聞文字獄，著書祇為稻粱謀。」「文字獄」一詞，典出自何人何書，無從查考。但是，創造這個詞彙的古人，大概沒想到後來的知識分子，要為這三個字，付出多少頭顱和熱血！

織列為十五項人類「口傳非實物文化承傳」之首，可見它是一項「戲以人傳」的表演藝術。虧得一群老藝人在二十世紀初在蘇州開辦崑劇傳習所，數十年來培育出了「傳、世、盛、秀」四輩演員，正是薪火相傳的見證。而五十年代由周傳瑛、王傳淞改編的《十五貫》更轟動全國，更成為「一齣戲救活一個劇種」的佳話。

近年，無論在國內或海外，很多人都對崑劇發生興趣。古典典雅的文辭、傳統的管弦敲擊、劃分細緻的行當、完美的程式身段，使它成為全世界矚目的表演藝術精粹，讓年輕人趨之若鶩。學習崑劇的唱做，頓時變成時尚，就連話劇導演也擁護崑劇，搖起弘揚「國粹」的大旗，更把它現代化，趕上全球化的潮流，與紐約的百老匯歌舞劇相媲美。

說到崑劇熱，當然少不了香港的份兒。香港藝術節曾展演上、中、下三本的《長生殿》及1699《桃花扇》，以及康文署每年邀約不同藝團來港演出（包括兩度上演青春版《牡丹亭》、嶄新製作的《臨川四夢湯顯祖》、崑醜名家匯演《丑中美》等），各大學院校亦舉辦有關崑劇的導賞和工作坊。香港中華文化促進中心及香港中國藝術推廣中心更經常進行崑劇研究及推廣工作，而本地兩位「中國戲劇梅花獎」得主——鄧宛霞與邢金沙，俱是唱崑曲的！

香港電台電視節目《戲曲大觀園》由名伶羅家英主持，帶領觀眾到中國各地認識富有特色的戲曲藝術。第五集「崑劇」，八月二十二日(星期六)晚上八時，亞洲電視本港台播出。港台網上廣播站(<http://tv.rthk.org.hk>)提供視像直播及重溫。



參與舞醉龍者也有小孩，顯示薪火相傳。

